



# 不願賠掉生命

何秀明執事曾於18歲時遇上車禍，差點沒命；及後到日本生活，又被人入屋襲擊。她說：「兩次被神拯救，生命得以存留，驚險卻珍貴。人生無常，唯倚靠神才是最好門徑，這些經歷讓我一生受惠。」

遭遇禍患也可視為禮物？是的。秀明出身貧困，父母要照顧七名子女，很是艱難。感恩的是，她在中學時期，於葛培理佈道會中決志信主。然而逼人的生活，讓她於中學畢業後隨即要工作幫補家計，每天打兩份工，每晚凌晨兩三點才下班，一心顧着賺錢。一晚深夜下班，與女同事在銅鑼灣過馬路的時候，一輛的士衝紅燈把她撞倒，身體拋出幾米以外倒地，昏迷前一刻，她看到同樣被撞的友人，爬起來緊張地撿拾手袋跌出來的財物，一句聖經便浮現在她腦海：「人若賺得全世界，賠上自己的生命，有甚麼益處呢？人還能拿什麼來換生命呢？」

## 聖靈光照的震撼

「那絕對是聖靈光照，我當刻心中向神悔改，因為那時還不知道自己還能否存活。」

秀明當時腦積血昏迷，家人拒絕手術，然而兩星期後，她居然奇蹟地甦醒過來，之後只靠一些針藥，一年後完全恢復；反觀那個傷勢較輕的同事，雙腳斷了筋，幾年來進出醫院也沒有完全康復。從此秀明的價值觀完全改變，不想為賺錢而賠掉生命。

後來秀明在神的帶領下，到了日本讀書及工作。她在日本的第二年，有鄰居闖入她的居所企圖強暴她，反抗下，她被熨斗弄傷眼部，淺出的鮮血把對方嚇退了，驚險情況至今歷歷在目。



「我經歷到神是賜平安的神，在祂有公義。一個女子隻身在外，身無長物，並不容易。但生活中的種種磨練，更讓我學習要倚靠神。」

## 經歷神的奇妙

在日本的十年間，秀明在一間國際教會參加崇拜，在那裡建立和裝備自己：學習三福、參與詩班、進行街頭佈道等。後來她更有計劃辭工到美國讀神學，只是神沒有開路，而是把她帶回香港工作，讓她認識了現在的丈夫，建立家庭。

回港後，她由打工到搞生意，近50歲時遇到失敗，被人出賣，損失慘重。

「我與丈夫共渡時艱，一同學習定睛仰望神，等候祂公義的作為。我堅信上帝不會虧待謙卑倚靠祂的人。」

「現在年過50，經歷過血氣方剛、『撞板碰釘』、高低起伏..... 最珍貴的是，神沒有離開我，反之不斷讓我經歷祂的恩典、管教與憐憫。正如雅各所寫：『我的弟兄們，你們落在百般試煉中，都要以為大喜樂』。」

「甚願大家都能真正理解和經歷並勝過生活中的試煉，因為這是我們將來見主面時得分的機會。但願我餘下的人生更被神使用，更努力傳福音，亦希望與丈夫同心奔走天路。」